

**2022 年度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划，起草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区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工作。

（三）拟订全区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四）拟订全区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协调推进街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

（五）拟订全区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区行政区划总体规划，负责区内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与邻县（区）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负责全区地名管理工作。

（六）负责指导全区婚姻登记工作。拟订全区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拟订全区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区养老服务工作，

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区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十）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组织拟订全区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十二）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推进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管理国家、省、市、区拨付的民政事业经费，指导、监督民政事业经费的使用。负责全区民政统计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全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机关决算。

纳入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本级
2. 临沂市罗庄区婚姻登记中心
3.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4. 临沂市罗庄区社会救助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0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4.76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49.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0.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92.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292.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292.58	总计	62	5,292.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292.58	5,292.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	4.32					
20132	组织事务	4.32	4.32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	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04	5,049.0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04.14	604.14					
2080201	行政运行	473.68	473.6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0.46	1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16	6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0	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7	43.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9	11.59					
20810	社会福利	995.90	995.90					
2081001	儿童福利	310.39	310.39					
2081002	老年福利	59.68	59.68					
2081004	殡葬	65.45	65.45					
2081006	养老服务	110.06	110.0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50.31	450.3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58.47	658.4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58.47	658.4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91.96	1,191.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4.36	24.36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67.61	1,167.61					
20820	临时救助	110.34	110.3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0.00	11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34	0.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97.97	1,397.9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0	6.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91.07	1,391.0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61	23.6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20	0.2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3.40	23.4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6.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6.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3	1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3	1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3	15.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9	13.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9	13.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89	1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4	3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4	3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4	38.84					
229	其他支出	170.87	170.8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0.87	170.87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0.87	17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292.58	587.82	4,704.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		4.32			
20132	组织事务	4.32		4.32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		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04	533.35	4,515.6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04.14	466.70	137.44			
2080201	行政运行	473.68	466.70	6.9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0.46		1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16	6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0	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7	43.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9	11.59				
20810	社会福利	995.90		995.90			
2081001	儿童福利	310.39		310.39			
2081002	老年福利	59.68		59.68			
2081004	殡葬	65.45		65.45			
2081006	养老服务	110.06		110.06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50.31		450.3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58.47		658.4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58.47		658.4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91.96		1,191.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4.36		24.36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67.61		1,167.61			
20820	临时救助	110.34		110.3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0.00		11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34		0.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97.97		1,397.9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0		6.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91.07		1,391.0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61		23.6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20		0.2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3.40		23.4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6.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6.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3	1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3	1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3	15.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9		13.8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13.89		13.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89		13.8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4	3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4	3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4	38.84				
229	其他支出	170.87		170.8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0.87		170.8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170.87		17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07.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32	4.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4.7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049.04	5,049.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63	15.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89		13.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84	38.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0.87		170.8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292.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292.58	5,107.83	184.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92.58	总计	64	5,292.58	5,107.83	18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107.83	587.82	4,520.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		4.32
20132	组织事务	4.32		4.32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2		4.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9.04	533.35	4,515.6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04.14	466.70	137.44
2080201	行政运行	473.68	466.70	6.98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30.46		130.4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16	60.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0	5.5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07	43.0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9	11.59	
20810	社会福利	995.90		995.90
2081001	儿童福利	310.39		310.39
2081002	老年福利	59.68		59.68
2081004	殡葬	65.45		65.45
2081006	养老服务	110.06		110.06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450.31		450.31
20811	残疾人事业	658.47		658.47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658.47		658.4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191.96		1,191.9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4.36		24.36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167.61		1,167.61
20820	临时救助	110.34		110.3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10.00		11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34		0.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397.97		1,397.9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90		6.9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391.07		1,391.0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3.61		23.6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0.20		0.2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3.40		23.4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6.4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9	6.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3	15.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3	15.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3	15.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84	3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84	3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84	3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2.46	30201	办公费	11.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9.58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4.7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75.83	30205	水费	0.13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07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59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6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30211	差旅费	0.9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5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6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48.42	公用经费合计					39.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4.76	184.76		184.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89	13.89		13.8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89	13.89		13.8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89	13.89		13.89	
229	其他支出		170.87	170.87		170.87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0.87	170.87		170.87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0.87	170.87		170.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7					0.07	0.07					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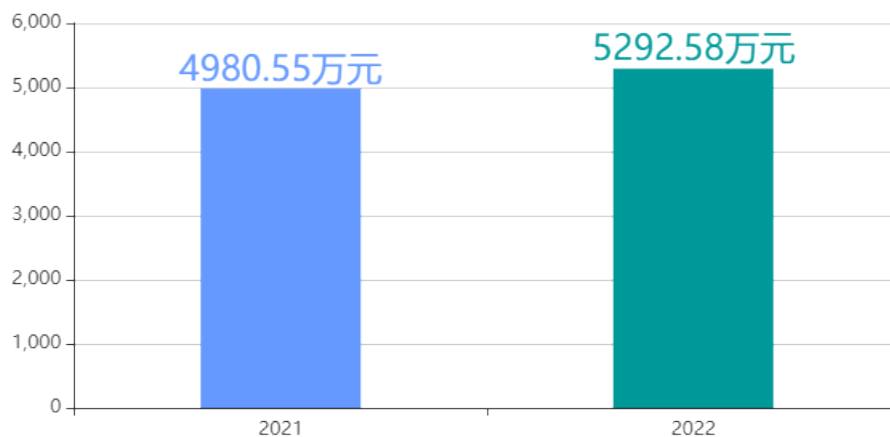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292.5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12.03 万元，增长 6.26%。主要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提标。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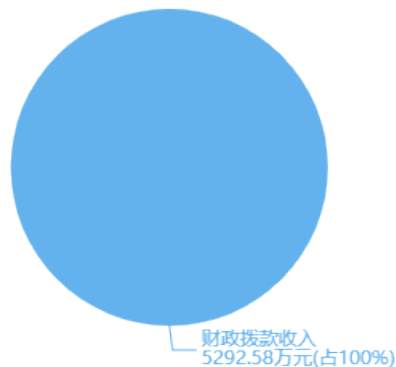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292.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292.5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292.5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12.03 万元，增长 6.26%。主要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提标。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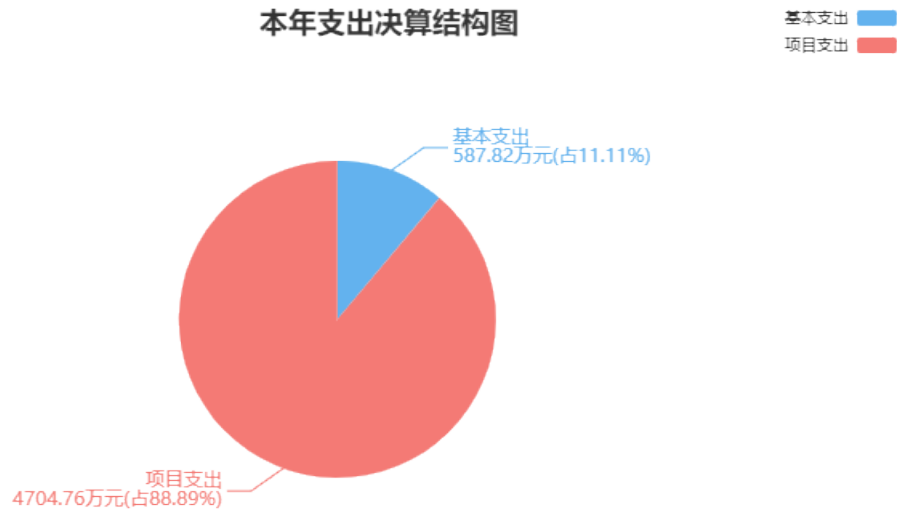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29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7.82 万元，占 11.11%；项目支出 4,704.76 万元，占 88.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587.8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243.1 万元，下降 29.26%。主要是单位人员减少以及厉行节约、压减财政支出预算。

2、项目支出 4,704.7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555.13 万元，增长 13.38%。主要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提标。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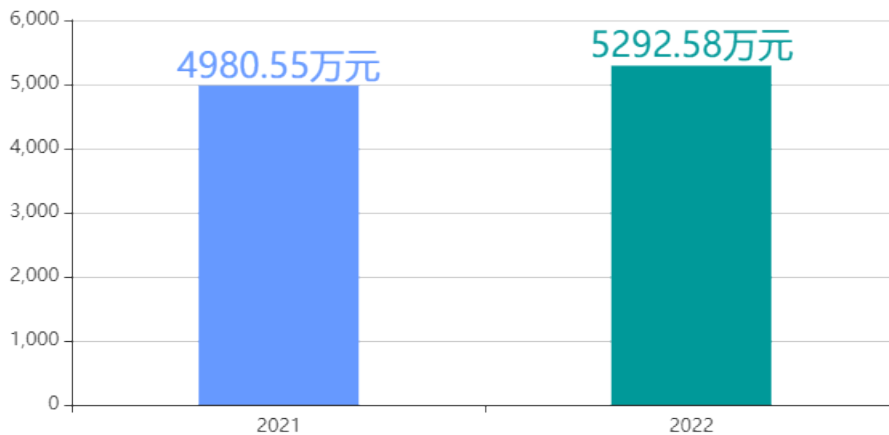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1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292.5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12.03 万元，增长 6.26%。主要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提标。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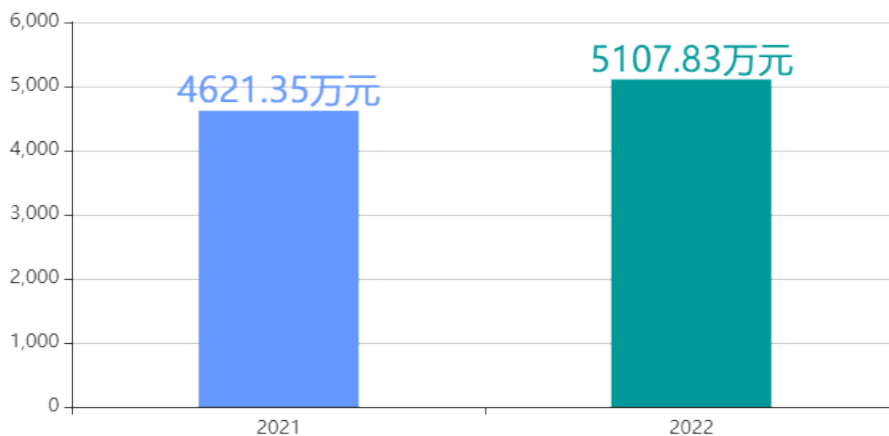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7.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51%。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6.48 万元，增长 10.53%。主要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提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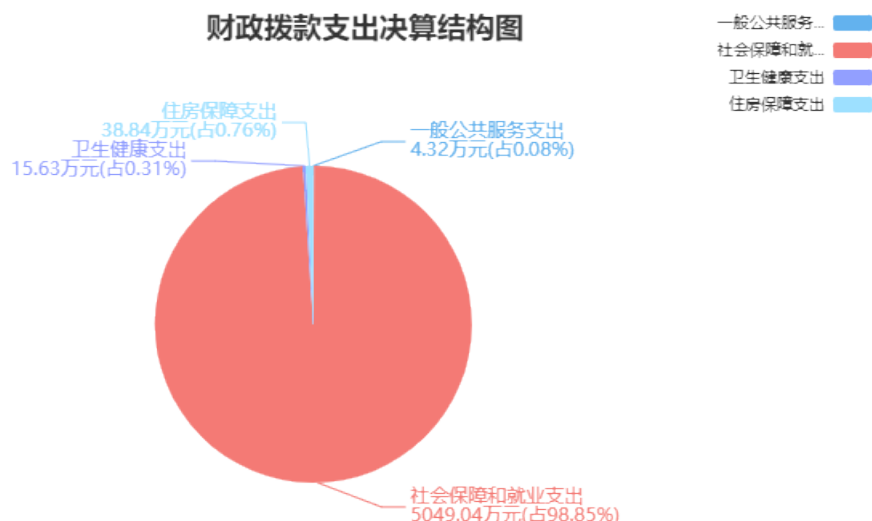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7.83 万元，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32 万元，占 0.0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49.04 万元，占 98.85%；卫生健康（类）支出 15.63 万元，占 0.31%；住房保障（类）支出 38.84 万元，占 0.7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46.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7.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居家养老服务费等项目资金没有全部使用完毕。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和谐使者津贴项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66.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和工资正常增长。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居家养老服务费、社会救助经费等项目资金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退休人员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3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项目资金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经济困难老人项目。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8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惠民政策减免等项目资金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养老服务项目。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3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资金支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时使用其他社会福利支出科目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6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8.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43%。决算数小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项目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7.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项目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项目没有全部使用完毕。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低保及特困人员电价补贴项目。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低保及特困人员电价补贴项目。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退休。

2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7.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87.8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548.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3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84.76 万元，本年支出 184.7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会福利中心建设资金未全部执行。

（二）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96.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级下达的指标文件资金支付困难群众项目、城乡社区能力提升、未成年人保护等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

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2 年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07 万元，主要用于省社会组织调研招待，共计接待 1 批次、7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9.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14 万元，下降 2.8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办公费未全部使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8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5.46%。货物采购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 21 个，涉及预算资金 3,684.49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1,020.27 万元。

组织对对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71.38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2022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21 个项目中，1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

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经济困难老人基本生活、殡葬改革深入推进,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拨付率较低的情况。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春节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费用、人才招引奖励经费(罗庄区和谐使者津贴)、部分民政服务对象补助资金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83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10.9 万元,执行数为 4,16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困难群众资金按时发放,解决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及实际困难。

2.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28 分。全年预算数为 76.95 万元,执行数为 7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认真做好 60-99 周岁低保老人的审定和资金发放工作,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老年人手中。

3. 春节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 2022 年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工

作，帮助困难群众，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4. 人才招引奖励经费（罗庄区和谐使者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2 万元，执行数为 4.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快推进全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提高社会工作认知度和影响力，营造专业社会工作人才和社会工作发展的舆论环境。

5. 部分民政服务对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8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7.01 万元，执行数为 16.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做好 2022 年部分民政服务对象工作，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2022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对中央资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中央彩票公益金-儿童福利项目、中央彩票公益金-老年人福利项目等 2022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高，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1. 中央资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15.29 万元，执行数为 1,0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困难群众

资金按时发放，解决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及实际困难。

2. 中央彩票公益金-儿童福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7 万元，执行数为 6.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全区孤儿助学资金及时发放，保障其生活水平，二是支持未保站设施设备购置，提高基层服务能力。

3. 中央彩票公益金-老年人福利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推进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高社区综合养老服务覆盖率。

2022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9.28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反映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对老年人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为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提供基本养老服务保障的资金补助等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包括支持居家养老服务、社区养老服务和机构养老服务的支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运营、建设补助支出等，不包括对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

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用于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三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三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支出和救助管理机构的运转支出。

三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农村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区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中央资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罗庄区民政局	99.92	优
2	中央彩票公益金-儿童福利项目	罗庄区民政局	99	优
3	中央彩票公益金-老年人福利项目	罗庄区民政局	100	优
区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公益性公墓建设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89.3	良
2	社会救助经费	罗庄区民政局	89	良
3	惠民殡葬政策减免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89.58	良
4	慈善事业发展经费	罗庄区民政局	99	优
5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	罗庄区民政局	99.28	优
6	社会福利中心建设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89.69	良
7	官庄公墓租赁费	罗庄区民政局	89	良

8	居家养老服务费	罗庄区民政局	98.96	优
9	春节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费用	罗庄区民政局	99	优
10	部分民政服务对象补助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99.88	优
11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97.96	优
12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罗庄区民政局	98.52	优
13	老党员和抗战老兵养老关爱服务项目	罗庄区民政局	98.99	优
14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费	罗庄区民政局	86.38	良
15	社会组织经费	罗庄区民政局	85	良
16	界线管理经费	罗庄区民政局	89.8	良
17	城市社区专职工作者考务费	罗庄区民政局	95.76	优
18	人才招引奖励经费（罗庄区和谐使者津贴）	罗庄区民政局	99	优
19	低保及特困人员电价补贴	罗庄区民政局	99.5	优
20	城乡社区服务能力提升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99	优
21	预算绩效考核奖励资金	罗庄区民政局	99.94	优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主管部门	罗庄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7086910、706902、8256589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48	3702.9	3154.06	10	0.851781036	8.5178103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0	2400	1851.16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648	1302.9	1302.9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困难群众资金按时发放，解决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及实际困难			保障困难群众资金按时发放，解决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及实际困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基本生活救助资金救助人数	≥6294人	7182人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超预算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30	3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8.52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708691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	76.95	71.38	10	0.927615335	9.27615334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	48	42.43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28.95	28.95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为60-99周岁低保老人发放补贴是省委省政府保障和改善老年人生活水平的重要举措，各级民政、财政部门一定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60-99周岁低保老人的审定和资金发放工作，确保及时足额发放到老年人手中。			为60-99周岁低保老人发放补贴是省委省政府保障和改善老年人生活水平的重要举措，各级民政、财政部门一定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60-99周岁低保老人的审定和资金发放工作，确保及时足额发放到老年人手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区经济困难老人数	950人	95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水平的老年人数量	950人	950人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社会保障机制	持续完善	持续完善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济困难老人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2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春节走访慰问困难群众费用			主管部门	罗庄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708691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6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2022年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工作，帮助困难群众，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做好2022年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工作，帮助困难群众，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慰问特困人员数量	1160人	1160人	10	10	
			走访困难户人数	2600人	26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5	
			发放合规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发放成本超支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稳定的镇街数量	8个	8个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社会保障机制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15	14	仍有完善空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困难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才招引奖励经费（罗庄区和谐使者津贴）			主管部门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沂市罗庄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708690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2	4.32	10	1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32	4.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推进全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提高社会工作认知度和影响力，营造专业社会工作人才和社会工作发展的舆论环境。			加快推进全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提高社会工作认知度和影响力，营造专业社会工作人才和社会工作发展的舆论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人数	12人	12人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资金发放金额	43200元	43200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和谐使者按时发放	保障	保障	15	15	
			加快推进全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加快推进	加快推进	15	14	有推进空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服务对象单位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9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部分民政服务对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罗庄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罗庄区民政局			联系电话	708691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01	17.01	16.812	10	0.988359788	9.8835978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1	17.01	16.812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2022年部分民政服务对象工作，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做好2022年部分民政服务对象工作，提高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14人	14人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5%	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政服务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5	15	
			救助民政对象覆盖率	100%	100%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88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中央资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资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罗庄区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罗庄区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15.29	1008	99.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15.29	1008	99.28%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困难群众保障标准分配资金				
		下达及时性	每月按时发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资金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资金及时纳入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支出职能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困难群众资金按时发放,解决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及实际困难			保障困难群众资金按时发放,解决全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及实际困难			
指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生活救助资金救助人数	≥6294人	7182人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资金超预算率	≤5%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中央彩票公益金-儿童福利项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彩票公益金-儿童福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罗庄区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罗庄区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27	6.27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27	6.27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孤儿助学标准、未保站建设需求分配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时限按时发放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资金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资金及时纳入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支出职能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全区孤儿助学资金及时发放，保障其生活水平 2、支持未保站设施设备购置，提高基层服务能力			1、保障全区孤儿助学资金及时发放，保障其生活水平 2、支持未保站设施设备购置，提高基层服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孤儿助学人数	4人	4人	
			未保站配备设备数量	4台	4台	
		质量指标	孤儿助学工程覆盖率	100%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超标率	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活水平	保障	保障	
			基层服务能力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有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发放资金年限	发放至大学生毕业	发放至大学生毕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人群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中央彩票公益金-老年人福利项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彩票公益金-老年人福利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民政部				
地方主管部门		罗庄区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罗庄区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	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	6	100%	
		地方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进行分配			
		下达及时性	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规定的时限下达资金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拨付资金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			
		执行准确性	严格按照下达资金金额执行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资金及时纳入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足额安排资金履行支出职能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高社区综合养老服务覆盖率			推进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高社区综合养老服务覆盖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养老服务机构数量	1家	1家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街道综合养老服务覆盖率	逐步扩大	逐步扩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街道养老服务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无					

2022 年度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保障和改善 60-99 周岁低保老人生活水平。具体认定办法按照民政部发布的《山东省民政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临沂市民政局临沂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制度的通知》（临民〔2021〕2 号）等规定，结合实际贯彻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和改善 60-99 周岁低保老人生活水平，确保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老年人手中。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预算管理的经验，查找资金使用、管理和实施中的薄弱环节，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包括审前调查、组建评价工作小组，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了解评价对象基本情况，设计、完善有关基础数据表格、评价指标体系和问卷调查表，组织审前培训，下发项目单位需准备的资料清单等。

2. 组织实施

项目单位进行初步准备后，评价小组深入现场以座谈会、查阅相关资料、实地勘察等多种形式采集信息，复核基础数据和评价证据。通过实地察看以合适项目数量，通过查阅相关程序性文件以审核项目程序合法合规及完备程度。评价小组多次就相关资料的补充、完善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对项目开展初期涉及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体系进行进一步修正、完善，合理确定各指标权重，从而确定最终指标体系。

3. 分析评价

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1. 项目决策设定分值 28 分，实得 28 分。
2. 项目管理设定分值 48 分，实得 48 分。
3. 项目绩效设定分值 24 分，实得 23.28 分。

项目评价总得分 99.28 分，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方面

1. 项目立项规范

项目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复核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及集体决策。

2. 项目目标明确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复核客观实际，项目复核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项目系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算总额 76.95 万元，实际投资 71.38 万元，未超预算。

(二) 项目管理方面

1. 资金到位

资金到位率。项目资金 71.38 万元，实际到位 71.38 万元，到位率 100 %。

2.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资金使用合规，支出依据规范，评价过程中未发现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及超标准开支的情况。

3. 组织实施

组织机构健全。单位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对组内成员进行明确风，明确相应人员及责任，从组织机构及人员配备上保证了顺利实施。

组织执行有力，效果良好，保障了工作的高效运转最终效果明显。

（三）项目绩效方面

环境效益、社会效益明显。项目的实施，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的实施，在社会引起了很好的反响，得到了市民的一致好评。

罗庄区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项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名称：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	
						评价得分	扣分说明
项目决策 (28分)	项目目标 (8分)	目标内容	8	目标是否明确、细化、量化	目标明确得4分，目标细化得2分，目标量化得2分	8	
	决策过程 (20分)	决策依据	10	项目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得10分	10	
		决策程序	10	项目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是否履行相应手续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得5分，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得3分，项目实施调整履行相应手续得2分	10	
项目管理 (48分)	资金到位 (16分)	到位率	8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按资金到位率x评价。x≥95%得8分，80%≤x<95%得5分；60%≤x<80%得3分；x<60%得1分	8	
		到位时效	8	资金是否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及时到位得8分，未及时到位但未影响项目进度得5分，未及时到位并影响项目进度得1分	8	
	资金管理 (16分)	资金使用	8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虚列（套取）扣6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2分，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超标准开支扣3分	8	

		财务管理	8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财务制度健全（3分），严格执行制度（3分），会计核算规范（2分）。	8	
	组织实施 (16分)	组织机构	8	机构是否健全、风是否明确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8分），没有则不得分	8	
		管理制度	8	是否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4分）、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7分）	8	
项目 绩效 (24分)	项目 绩效 (16分)	社会效益	8	评价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社会效益	是否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分，保障困难老人的基本生活 2分，促进社会和谐进步 2分，综合效益 2分	7.28	
		环境效益	8	项目实施是否对环境产生积极或消极影响	积极影响 8分，消极影响不得分	8	
	服务对象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8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 项目实施的满意度	对群众满意度调查，满意率≥90%得 8分，80%≤满意率<90%得 6分，60%≤满意率<80%得 4分，满意率<60%得 2分	8	
总分	100		100			99.28	